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锐德”）于2017年11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一、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原经营范围：研发、设计、制造500kV及以下的变配电一二次产品、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备及相关产品，提供产品相关技术服务、施工服务；电力工程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电力设施的运维、检修、试验项目；电力销售；电力设备租赁及相关技术服务；特种车辆的组装、拼装；新能源汽车充换电站（点）建设与运营；新能源汽车销售；能源管理；融资租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为：研发、设计、制造500kV及以下的变配电一二次产品、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备及相关产品，提供产品相关技术服务、施工服务；电力工程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电力设施的运维、检修、试验项目；电力销售；电力设备租赁及相关技术服务；特种车辆的组装、拼装；新能源汽车充换电站（点）建设与运营；新能源汽车销售；能源管理；融资租赁业务；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变更经营范围，因此需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以使相关内容保持一致。具体修订为：

将公司章程“第十三条 经营范围为：研发、设计、制造500kV及以下的变配电一二次产品、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备及相关产品，提供产品相关技术服务、施工服务；电力工程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电力设施的运维、检修、试

验项目；电力销售；电力设备租赁及相关技术服务；特种车辆的组装、拼装；新能源汽车充换电站（点）建设与运营；新能源汽车销售；能源管理；融资租赁业务。（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修订为：“第十三条 经营范围为：研发、设计、制造500kV及以下的变配电一二次产品、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备及相关产品，提供产品相关技术服务、施工服务；电力工程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电力设施的运维、检修、试验项目；电力销售；电力设备租赁及相关技术服务；特种车辆的组装、拼装；新能源汽车充换电站（点）建设与运营；新能源汽车销售；能源管理；融资租赁业务；进出口贸易。（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经营范围的变更及章程条款的修订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同时，授权董事会办公室办理与本次变更相关的工商登记等事宜。

特此公告。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1月9日